

# 南昌大学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3年)

学院 (公章)	名称: 法律
	代码: 0351

2023年02月26日

## 一、总体概况

###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学院现有 1 个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南昌大学（江西地方）立法研究中心、1 个江西省品牌专业（法学）、江西省第 1 个法学类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南昌大学法治江西建设研究中心、江西省法治教育立法研究分中心。

学院现有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与中国法治建设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法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法律硕士（非法学、法学）专业学位授权点。学院的法学专业是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020），江西省一流特色专业（2019 年）。知识产权专业 2020 年获批入选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并自主增设知识产权法学硕士学位授予权。

### （二）学科建设情况

学院现有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分法律硕士（法学）、法律硕士（非法学）两个口径招收硕士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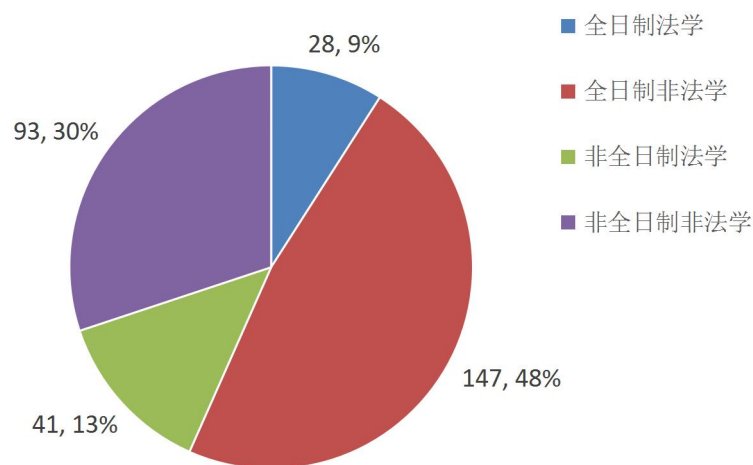
在第五轮学科评估中，法学学科获得 B- 的较好成绩。成功获批自主增设二级学科博士点“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与中国法治建设”。积极开展“法学”一级学科博士点、法律专业学位博士点、知识产权硕士申报准备工作。

针对法律硕士专业强调培养学生实践动手能力的要求，学位点在建设过程中，建立了经济法原理与实务、民商法原理与实务、刑法原理与实务、宪法学与行政法学原理与实务、

国际法原理与实务五个学科方向，并积极引入实务部门参与到学院的建设过程中来，形成了重视理论与实务相结合，参与地方法制建设程度高的特点。

### （三）法律硕士研究生招生、在籍、毕业、学位授予及就业基本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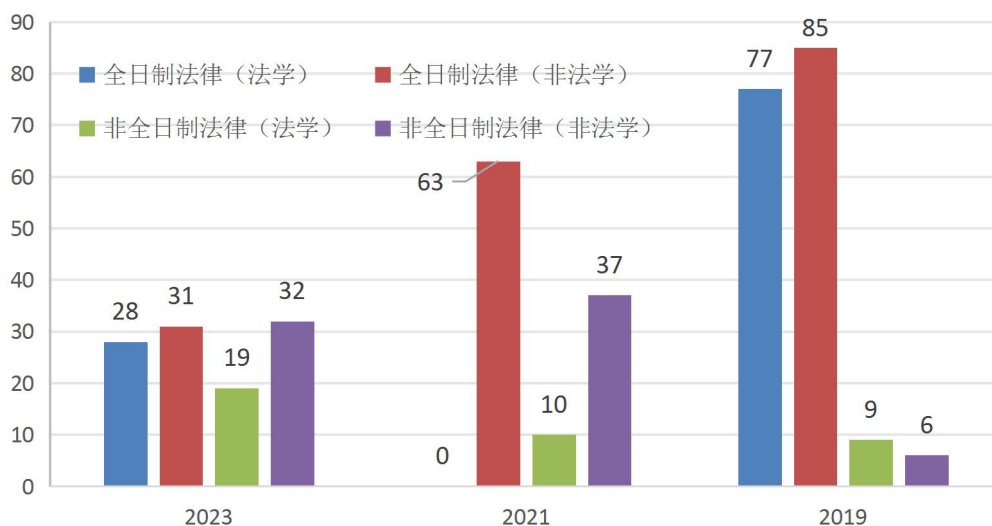
学院目前共有在籍法律硕士专业型研究生 309 人，全日制专业型硕士研究生 175 人，其中法律硕士（法学）28 人，法律硕士（非法学）147 人；非全日制专业型硕士研究生 134 人，其中法律硕士（法学）41 人，法律硕士（非法学）93 人（见下图一）。



图一 法学院在籍法律专业型硕士研究生数统计图/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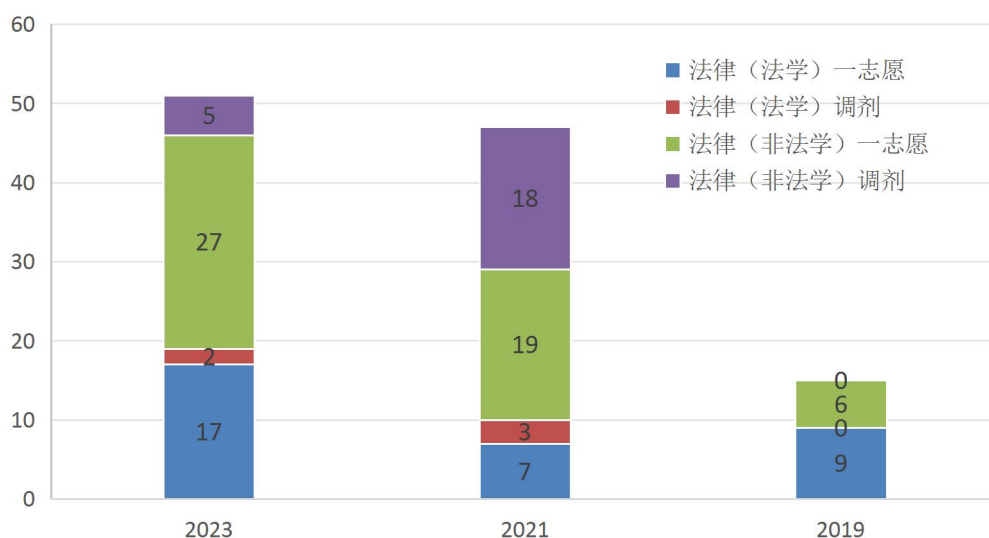
学院严格遵循国家级考试的要求开展招生工作，2023 年录取专业型硕士新生 110 名，其中全日制法律硕士（法学）28，非全日制法律硕士（法学）19 人，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31 人，非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32 人（见下图

二),相对2021年录取总数无变化,比2019年减少了37.85%,以提高专业型硕士研究生的培养质量。



图二 2019-2023年法学院法律专业型硕士研究生人数/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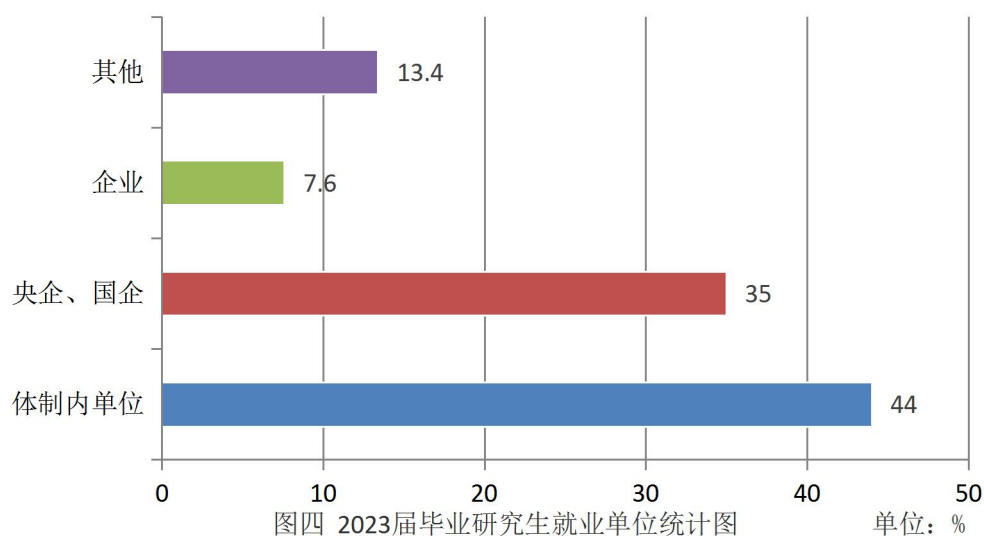
多年来全日制专业型硕士研究生全部第一志愿录取,非全日制专业型硕士研究生2023年有7位调剂生,同比2021年减少了66.67%,2019年均为一志愿录取(见下图三)。



图三 2019-2023年法学院非全日制专业型研究生录取数据统计图/人

全年顺利完成了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及写作、学位申请、盲审、论文答辩等工作，105 位 21 级法律硕士研究生顺利开题；100 位硕士研究生进行了预答辩；合计盲审篇数 200 余篇次；法律硕士研究生 100 人参加了学位论文答辩并顺利获得学位资格。

2023 届研究生毕业就业率达到了 86.08%，毕业生进入法院、检察院、公安机关、政府法制机构等体制内单位约占 44%，进入央企、国企等约占 35%，进入其他企业及单位约占 21%，学生就业层次、就业质量较高，总体就业前景较好（见下图四）。



#### （四）法律硕士研究生导师状况（总体规模、队伍结构）

目前，拥有法律硕士带生资格的硕导有 42 人，2023 年上岗硕导 38 人，其中，教授 17 人、副教授 18 人、讲师 3 人；拥有博士学位的教师 27 人、硕士学位 7 人；32 人最高

学历学位属于非本校学缘（见下表一）。

表一 2023 年法律硕士带生资格导师信息统计表

职称			非上岗硕导	学位层次			最高学历学位归属	
上岗硕导				博士	硕士	其他	本校	非本校学缘
教授	副教授	讲师						
17	18	3	4	27	7	8	9	33

## 二、法律硕士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 （一）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1. **整体建设加强。**2023 年继续夯实党建团建基础，学院党政领导发挥“双领双同”共同关注谋划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深入基层，亲自推进基层党建的“三化”建设。始终坚持把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于研究生培养全过程，不断优化学院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队伍结构，学院打造了一支专职思政人员与兼职辅导人员

2. **进一步充实辅导员队伍。**为加强法律硕士的思想政治工作，学院选配了 5 位优秀教师充实兼职辅导员队伍，其中 4 位为博导以及 1 位为教授，3 位博导分别负责全日制法律硕士（法学）、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非全日制法律硕士班的兼职辅导员，优化思想政治教育队伍的结构，进一

步发挥专家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作用。

**3. 进一步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制定《法学院党委主题教育专题读书班学习计划》，开展专题学习，党员领导干部带头上党课，举办专题读书班。二是调查研究找差距、解难题。开展“大走访、大调研、大排查、大攻坚”活动，推动发展求实效、建新功。学院党委全面推进全国样板党支部建设；学院教师主持的校级项目被立为江西省级思政精品项目重点项目，主题教育的理论研究成果在江西新闻客户端发布。

**4. 加强平台建设。**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平台建设，高质量建设了“普法基地”“法学社”“法律诊所”“志愿团队”“四位一体”普法体系，高品位打造了“法行天下”“香樟微普法”“法学沙龙”“辩坛争锋”等法治文化平台。

## **(二) 研究生日常管理服务**

**1. 重视意识形态安全防线。**法学院加强对学院网站首页、公告新闻、对外公开信息、各类文化阵地和研究生的微信工作群、微博、QQ工作群以及报告会、讲座、论坛和学术研讨、文化交流等的审核把关、管理监督、审批报备，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审阅各类稿件 200 余件。学院获南昌大学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优秀单位。

**2. 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学院积极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平稳有序推进 2023 年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各项工作，进一步增强学院全体师生廉洁从教、廉洁育人、廉洁修身意识，效果显著，学院获南昌大学 2023 年“党风

廉政宣教月”优秀组织奖。

3. **深化课程思政建设。**学院积极做好“课程思政”示范建设课程立项工作。组织学生开展“网上微团课”学习共计28次，参与率达100%。围绕“学习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的主题，组织设计11个阶段性主题团日活动与专题学习教育活动。承办“奋斗者 正青春”团支部演讲比赛、党团微课比赛等比赛。2名研究生获学校研究生党员标兵。法学院团委和研究生团总支被评为“五四红旗团委”。

4. **深入挖掘学生自我管理潜能。**充分发挥研究生会桥梁纽带作用，用好班委、网格员等，全力推进“党、班、团”一体化建设。2023年，以课堂考勤为抓手，狠抓学风建设，健全完善《法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省政府奖学金评定细则》《法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定细则》，引导研究生沉下心来搞科研，激励研究生的科研兴趣。

### **三、法律硕士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 **（一）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

1. **高度重视实践能力培养，设置全面且与实践相关的课程体系。**一是强化案例教学的课程建设，除理论课时外，设定“知识产权诉讼实务研究”“刑事疑难案例研究”“行政法疑难案例研究”等案例研究类课程7门，基本实现了二级学科案例课程全覆盖；二是设立实践技能类培训课程，如“法



律谈判”“法律文书写作”“模拟法庭”等课程，学院聘请了3位资深专职律师作为学院长期合作的实践导师；聘请了11位专职律师开展模拟法庭课程，以培养学生实际操作能力以及解决问题的能力；三是严格专业实习类环节的考察考核，从事前指导，事中考察，事后走访等三个环节加强监督，避免研究生的专业实习流于形式，注重实际的实习效果；四是重视案例教材的编撰，2023年，出版了案例教学辅助书，如杨峰教授《商法案例分析》、程迈教授《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案例教材》。

**2. 突出法律应用导向，扩大实践基地建设。**法律是与实践密切相关的学科，法律就是要以实践为导向，培养高端复合型法律人才。学院与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新建区人民法院签订合作协议，共同推动新时代新征程江西检察工作、法院工作和法学教育高质量发展，实现检、法、校合作优势互补、资源共享。

**3. 聚焦实训类竞赛，激发学生创新思维。**举办了“瀛洪仁杯”模拟法庭大赛，研究生成功申报10项江西省研究生创新创业课题，1项江西省青年马克思主义者理论研究创新工程。研究生林宇璇等同学，获得全国高校税收风险管控案例大赛三等奖。

本年度4名硕士生获得国家奖学金，4名硕士获得江西省政府奖学金；1名硕士获国家级奖励，3名硕士获省级奖励，发表3篇CSSCI期刊论文。15名研究生获学校优秀研究生干部荣誉称号。

## **（二）完善培养制度建设**

参照《关于印发南昌大学研究生培养全过程管理系列文件的通知》（南大学位〔2023〕6号）制定了《南昌大学法学院研究生全过程培养系列细则》，以进一步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 **（三）导师选拔培训**

按照《南昌大学博、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办法》《南昌大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办法》有关要求，2023年本学院新增6位法律硕士生导师资格。在带生能力培养方面，在前期年轻老师作为导师助理参与学生的培养指导工作，遴选上导师资格后，统一参加学校学院集中培训，并通过院内集中会议立目标提要求，同时通过以老带新的方式来应对新导师经验不足的情况。

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无科研成果、无到账经费的3名导师采取不予以上岗的处理。

## **（四）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1. **制度落实落地，治理效能显现。**学院通过将思想政治、师德考评作为必要考察条件，切实把住了招聘引进关；通过将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管理和教育并举、约束与激励结合，畅通学生、家长、社会各界监督渠道，切实把住了日常管理监督关。近年来，学院未发生一起有违师德师风问题，师德师风建设稳步推进，各项工作逐步落实落地，制度优势正在逐步转化为治理效能。

2. “以生为本”得到进一步遵循，重科研轻教学现象得到改善。一是教授回归课堂，正教授课堂授课比例达 100%。二是教学质量有新突破，获江西省教学成果奖二等奖 1 项；获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立项 1 项；获 2023 年江西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1 项。三是“课程思政”建设不断推进，入选江西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重点建设项目 1 项。四是教师素质不断提升，涌现了宝钢优秀教师奖、全国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先进个人、省教学名师、江西十大法治人物提名奖等一批先进典型。

#### （五）学术训练与学术交流情况

学院诚邀国内外高端专家，开启了“与世界交流，与专家对话”的讲座活动。邀请了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孙宪忠教授、清华大学崔建远教授、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姚建龙所长、北京大学易继明教授、中国政法大学王灿发教授、吉林大学杜宴林教授等知名学者进行高水平学术讲座 16 场（见下表二）。并于 11 月 25 日举办“第十五届全国部门法哲学研讨会”、9 月 16 日举办“豫鄂赣三省宪法学研究会”、“地方立法研究会 2023 年年会”两场全国性学术会议。师生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百余人次。

表二 法学院 2023 年学术讲座统计表

序号	主题	时间	主讲人
1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深化对‘中国式现代化’ 的科学认识	4 月 7 日	中央民族大学博士生导师宋才发教授

2	法学论文写作	4月10日	邱本教授
3	<民法典>合同编通则司法解释草案的合同解释和合同订立解读	4月17日	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凯原学者”，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清华大学首批文科资深教授，国家社科基金评委崔建远教授
4	推进“双碳”目标实现的法律挑战	4月28日	南京工业大学碳中和法律与政策国际研究院杨解君教授
5	少年司法改革中的若干重大争议问题	6月11日	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姚建龙所长
6	我国新发展阶段竞争法的进步与展望	6月8日	南昌大学法学院特邀武汉大学竞争法与竞争政策研究中心主任、武汉大学网络治理研究院副院长孙晋教授
7	法治建设的德性叙事	6月10日	吉林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杜宴林教授
8	我国刑事司法现代化的前沿问题研究	6月28日	中国政法大学樊崇义教授
9	行政处罚法修改前沿问题	6月30日	东南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教育部青年长江学者熊樟林教授
10	法律逻辑学	9月17日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求是特聘教授熊明辉教授
11	国际知识产权动态与中美关系	10月19日	北京大学国际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主任、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易继明教授
12	环境法对传统法学理论的挑战和影响	10月25日	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王灿发教授
13	经济制裁与企业合规问题	11月14日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律硕士教育中心主任简基松教授
14	网络时代打工人的相关法律问题——从网约车司机和送餐小哥谈起	11月16日 下午	中国政法大学特聘外国专家、华东政法大学客座教授韩壮
15	数字权力的法律控制	11月30日	华东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马长山
16	法庭调查和法庭辩论中公诉人的技巧和经验	12月7日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杰出校友万怡佳

## （六）研究生奖助情况

2023年，继续完善细化《法学院研究生江西省政府奖学金评选标准》《法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标准》《法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选标准》，保持法学院的优良作风，在各类评选中坚持做到公平、公正、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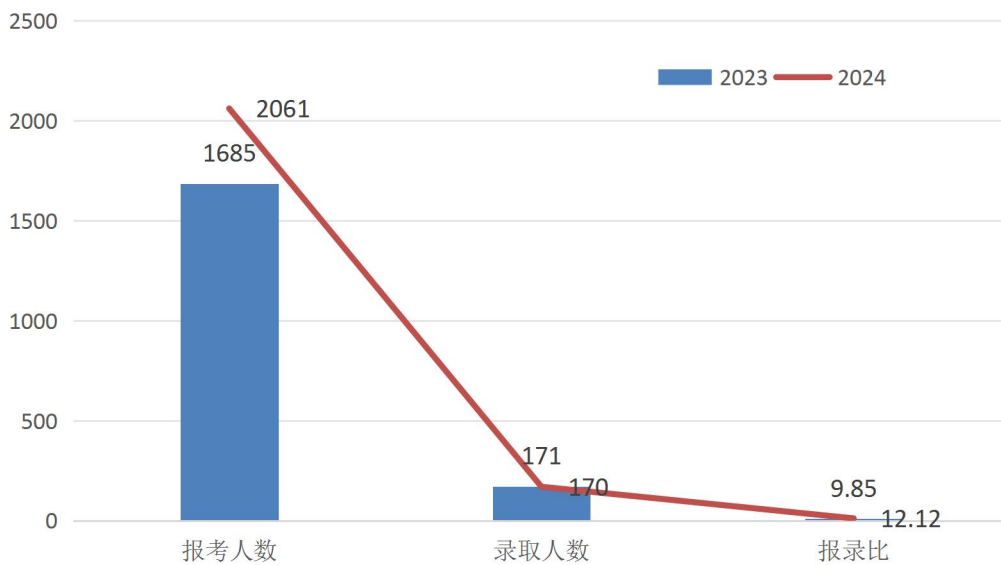
##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 （一）人才培养

以深化教育内涵为导向，创新教学方式方法，推进课程建设。杨峰教授团队的“研究生《商法总论》课程建设创新与实践”，获得省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法律硕士研究生培养质量稳步提高。法学院研究生就业单位工作稳定，就业满意度高。法律硕士研究生李倩倩，获得江西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法律硕士研究生穆刚峰、何呷呷、易文韬，获得南昌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专业建设社会影响力持续提升。2023年共计1685人报考我院硕士研究生，录取171人，报录比为9.85；2024年共计2061人报考，大概录取170人，报录比为12.12。



图四 2023-2024年法学院研究生报录情况统计图（单位：人）

办学声誉不断提高，校友积极回报母校。2023年12月，学院优秀校友积极回报母校，设立人文发展资助基金，对学校人文社会科学发展提供重要支持。校友方昀捐赠200万元成立了南昌大学“明思”人文社科发展资助基金。校友黄浩捐赠100万元成立了南昌大学“荣经”人文社科发展资助基金。

## **（二）教师队伍建设**

以高层次人才引育为抓手，构建多层次的人才队伍。目前，已引进一名三类高层次人才邱本教授；已引进一名博士后曹夏天，在校内吸收两名副教授进入学院。同时学院正在与其他高层次人才及团队积极洽谈软引进。学院领导带队走访全国各政法院校和法学一流专业院校，与相关院校法学类高层次人才保持密切联系。

鼓励教师积极参加各种实践活动，锻炼培养教师效果明显。栾先骏、周良慧老师被评为南昌大学2023年暑期社会实践优秀指导老师。宁立成教授入选第二届“新时代江西十大法治人物”提名。

## **（三）科学研究**

2023年，学院教师获批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1项，部委项目2项，社科规划课题1项，其他项目2项，横向课题8项，合同经费212万元，横向到账62.2万元，纵向合同经费22.5万元，到账20.2万元。学院教师发表CSSCI源刊等论文18篇，邱润根教授和付慧妹教授出版两部专著。

学院科研获奖再创新绩。我院教师获得江西省第二十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特等奖 1 项，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1 项。杨峰教授发表在《中国社会科学》上的论文《商法一般条款的类型化适用》获得特等奖，这是我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首次设立特等奖，全省仅评出 3 项。杨峰教授的论文《商法思维的逻辑结构与司法适用》和熊永明教授的著作《器官移植的刑法问题研究》荣获第五届“中国法学优秀成果奖”（著作论文类）三等奖。

杨峰教授等起草《江西省先进制造业促进条例（草案）》，提请江西省人大常委会审议。张恩典副教授等起草《江西省数据应用条例》，江西省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杨峰教授等撰写《关于〈江西省先进制造业促进条例（草案）〉立法起草的几点考虑》得到叶建春省长重要批示。肖萍教授等撰写的《构建系统的区域协同立法机制，促进我省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得到江西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胡世忠同志的肯定性批示。

#### **（四）传承创新优秀文化**

在全面依法治国背景下，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和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总结中央苏区法制建设的宝贵经验，深入挖掘、研究、阐释中央苏区法治内涵和时代价值，传承红色法治基因，赓续红色法治血脉，为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战略提供历史借鉴，急需大批高级红色法治人才。

在苏区法制研究方面，我院教师出版了专著《抗日根据地农民佃权保障法制研究》《法律史视阈下根据地土地租佃

制度研究》，在上海三联书店出版编著《中国法律史》，在《江西社会科学》《党的文献》等刊物发表根据地土地制度和民国土地制度方面的论文9篇。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法律史视阈下根据地土地租佃制度研究”1项，省部级项目2项。并因此荣获江西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2项。

同时，积极引进了苏区法律制度研究的专门人才，期待产生学科研究的人才与成果的汇聚，依托丰富的苏区法制资源，总结凝练优质经验，借鉴、继承、发扬优秀红色法制传统。

#### **（五）国际合作交流**

学院注重对外学习交流与合作。2023年，学院教师共有4人次在国外进行访学交流，一人担任印尼哈山努丁孔子学院中方院长。邀请法国普瓦捷大学国际法研究所韩壮教授来校交流。推荐1名博士研究生、1名硕士研究生出国访学交流。

###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 **（一）学科自我评估进展及问题分析**

通过自查反思，我院虽在师资队伍、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平台建设及社会服务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但仍存在以下不足和短板：



1. 虽然本学科拥有一支较强的法律师资队伍，但是因为无区域优势，而且没有一级法学博士点，没有法律专业博士点，全国知名的法学教授等领军人物引进难度大；

2. 虽然南昌大学法律学科在全国有一定的特色和优势，但是由于地缘因素，与国内法学研究重镇相比，学科发展速度和发展力度受限；

3. 虽然在服务地方法治建设方面成绩斐然，但由于高端人才的欠缺，服务地方的广度和深度还有待于提升。

## **（二）学位论文盲审情况**

按照学位申请要求，法律专业研究生的毕业论文部分抽检人员开展校盲审，其余人员开展院级盲审，整个过程中未出现违反学术道德规范的行为，未出现质量评定合格以下而不能毕业的情况。

全年校级盲审 32 篇次，被评价为 A 的为 4 篇次，评价为 B 的为 23 篇次；院盲审 168 篇次，评价为 A 的为 10 篇次，评价为 B 的为 115 篇次。

## **六、改进措施**

### **1. 优化本学科人才培养定位、目标**

掌握法学基本原理，具备从事法律职业所要求的法律知识、法律术语、法律思维、法律方法和职业技术。能综合运

用法律和其他专业知识，具有独立从事法律职业实务工作的能力，达到有关部门相应的任职要求。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阅读专业外语资料。

## 2. 进一步加强思政教育

本学科将严格落实立德树人、德法兼修根本任务，践行“三全育人”“五育并举”理念。依托“全国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平台，建设一支较强的思政教育团队，制定加强思政教育保障机制；挖掘江西丰富红色资源，引导学生传承红色基因，促进思政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培养学生的爱国情怀、社会责任感、学术道德和职业道德。

## 3. 完善未来5年工作思路

(1) 提高教学质量。根据社会发展需求、学科发展方向和业界发展现状课对课程进行不断优化设置，更新内容和方法，努力提高教学效果。

(2) 强化实践教学。拓展和深化与法律实务部门合作，追求实效，一手抓实习基地建设，一手抓实践教学环节教学质量的提高，致力于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

(3) 拓展研究领域。紧跟法律发展趋势，进一步凝练学科特色，开拓新的研究方向，努力提高科研水平，最终形成研究优势。

(4)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吸引高层次、优秀人才，重视对发展潜力的优秀教师的培养，在教师的学术研究和专业

发展方面给予支持，形成有利于人才发展的积极向上潜心学术的良好环境。

（5）促进国际交流。加强与国外高校的横向联系，拓展高校间的合作，开展国际化的学术实践交流、教师互访、联合培养学生等活动，促成国际视野的拓展。

（6）增强社会服务功能。为政府、企业等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和培训等，提高学科的社会影响力，特别是立足江西，为我省的社会经济发展建言献策保驾护航。

（7）完善质量保障体系。建立科学的教学质量评估机制，监督与建设并举，确保教学质量的持续提升。

（8）加强学科建设。对标法律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申报指标，加强学科全方位建设，为学科发展以及即将到来的学位点申报打好基础。